四川轻化工大学

2021年暑期学生离寝及住宿须知

2021年暑假将至，现将学校相关指示精神，离、留校安排通知如下：

一、时间安排：

放假时间：2021年7月12日——2021年8月25日

在校生开校报到注册时间：2021年8月26日——8月27日

正式行课时间：2021年8月30日（星期一）

补考安排：按教务处有关规定执行

二、安全防控：

根据学生处要求，离校学生填写《学生寒暑假离校行程登记表》（电子档），请辅导员汇总后于7月6日内交毕老师处

**（暑假期间每周三17:00前，请各辅导员将实时更新的《学生寒暑假期间情况汇总表》发送毕老师处）**

离校学生原则上不得提前返校、假期中不返校。因科研、实习、集训等学校安排事项确需提前返校的学生，因事先向学院申请，由辅导员报学院审批同意后方能返校。

假期留校：

办理留校的同学请填写《学生寒暑假留校备案审批表》（电子档），并上交以下材料：

1.《学生寒暑假留校安全责任承诺书》（需签字盖手印，一式三份：一份学院留存，一份宿管留存，一份自己留存）

2.《学生寒暑假留校家长知情确认函》（需家长签字）。

请班委收齐本班的《学生寒暑假留校备案审批表》电子档、《学生寒暑假留校安全责任承诺书》、《学生寒暑假留校家长知情确认函》报辅导员审核。请辅导员于7月6日内交至毕老师处。

考虑安全、疫情防控等因素，暑假期间原则上不留校，请同学们尽可能返乡过暑假，**准备2022年研究生招生考试，或科研、实习、集训、重要赛事、志愿服务等学校安排事项以及有其他特殊事由的同学可以办理留校**

学生因集训、比赛、等工作安排原因留校的，工作主管单位应承担学生假期安全管理责任，配合学生所在学院共同开展留校学生管理工作。

学生留校期间不得离开学校所在地，每天22:00点前须到所在楼舍管理员值班室签到且签到后不再离开所在公寓。若离校需向学院提交《学生寒暑假离校行程登记表》，并向学生公寓服务中心报备，离校后未经允许不得擅自返校。

学生留校期间严禁酗酒、赌博、晚归、夜不归寝、留宿外人、打架斗殴、聚众喧哗，严禁私自包车外出游玩，严禁到江河湖泊或无人管理水域（地域）游泳、漂流、攀岩、野外露营等，严防各种违法、违纪、违规行为的发生。

土木工程学院学工办

2021年7月2日

二、学生假期离寝入寝要求

1、请同学们按照学校2021年暑假学生留校工作通知要求办理离寝手续。

2、携带电脑等贵重物品及大件行李箱（包）出公寓，必须在楼舍管理员处进行登记并配合管理员进行检查。

3、假期离开寝室的学生，不得在寝室内存放电脑等贵重物品，擅自存放在寝室发生被盗等安全意外后果自负。

4、离开寝室的学生，必须关好寝室的水、电、门窗，最后一名离开的学生还须到楼舍管理员处做离寝登记；返校进入寝室的第一位学生，必须到楼舍管理员处做最先入寝登记，进入寝室请务必确认物品是否完好。

5、凡贴有“封条”的寝室，不得私自撕毁进入，否则后果自负。

三、假期留校注意事项

1、假期中，学生公寓开门时间：7：00，关门时间：22：00。

2、假期留校住宿学生，必须遵守学校和后勤基建处学生公寓服务中心有关学生宿舍管理的各项规章制度，防火、防盗、防骗、防意外，注意人身和财产安全。原则上每间寝室须2人以上住宿，不得单独住宿，且2楼的学生寝室假期不留宿学生。

3、假期中各校区部分寝室将维修基础设施，请留校学生积极配合。

4、假期留校住宿学生，必须做好寝室卫生，爱护公共区域卫生，垃圾废弃物应打包放入底楼垃圾桶内。

5、严禁学生私自留宿外来人员。未经公寓中心批准同意，校外人员不得进入学生公寓。

6、为确保留校学生安全，假期中需每天晚上22：00之前到楼舍管理员处签到,若离校需向学院提交《学生寒暑假离校行程登记表》，并将学院已盖章的《学生寒暑假离校行程登记表》交一份到楼舍值班室存档。

7、严禁晚归、未归。晚归必须登记上报公寓中心，并通报所在学院。

8、严禁在公寓宿舍内酗酒、燃放烟花爆竹、点蜡烛，使用热得快、电饭煲等违规电器。

9、假期住宿期间，寝室水电费自付。

10、假期住宿期间，所有留校学生必须遵守学校疫情防控工作要求，做好自我防护，出现身体异常情况后必须马上报告学院老师处理，严禁隐瞒不报！

后勤基建处、后勤服务总公司

学生工作部（处）

2021年7月1日